

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，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2年5月8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0,0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.5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QFII、RQFII实际每10股派3.15元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2年5月22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2年5月23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2年5月2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 权益分派方法

1、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5月2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 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146	东冠集团有限公司
2	08*****147	汇光国际有限公司
3	08*****264	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
4	08*****149	广泰国际有限公司
5	08*****546	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

五、 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汕头市龙湖区龙新工业区龙新五街四号潮宏基总部

咨询联系人：林育昊

咨询电话：0754-88781767

传真电话：0754-88781755

特此公告

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 年 5 月 15 日